

## 附件

# 《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评价管理系统》 反馈意见模块操作指南

单位联系人在接收到提示短信后，甲级资信申请单位需持用户名、密码登录《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评价管理系统》后将看到如下界面：



评审意见结论分为：符合条件、部分符合条件、不符合条件三个状态，点击“查看”按钮即可以看到专家评审意见，具体界面如下：



### 专家评审意见

专家评审意见

申请单位: \_\_\_\_\_ 时间: \_\_\_\_\_

若申报单位对专家评审意见有异议，可点击意见反馈，将弹出反馈意见表，图例如下图所示：

反馈意见表			
单位名称:	_____	所属地区:	上海市
单位联系人:	_____	手机:	_____
申请类别:	乙级 专业资质	评审结论:	部分符合条件
申请的专业和职务:	_____		
专家评审意见:	_____		
申诉意见:	_____		
		公章	日期

反馈意见表上传 文件地址

打印 保存

申请单位可将申诉意见填写在申诉意见框内（限 600 字）。填写完毕后先点击保存，之后选择打印，申请单位须将打印出的反馈意见表填写日期并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到管理系统中，操作方式与资信申报时上传附件一样，上传完毕后保存并提交，退出管理系统。

